

國立故宮博物院 函

地址：612 嘉義縣太保市故宮大道888號
承辦人：黃昱仁
電話：05-3620555#5336
傳真：05-3627289
電子信箱：zin0816@npm.gov.tw

受文者：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(陳智賢 老師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台博南字第109000153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09I1D001242_109D2000500-01.pdf、109I1D001242_109D2000501-01.pdf)

主旨：貴校所提「故宮南院文物導覽暨教展行銷人才培育計畫」乙案，經本院審核同意補助經費新臺幣69萬4,566元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故宮博物院博物館人才培育補(捐)助作業要點」第6點第3款辦理(略以)：「受補(捐)助單位應於十二月十日前，檢附全案支出憑證、成果報告書及經費收支結算表等資料送本院辦理結報…」，請配合修正計畫期程至本(109)年12月10日前完成。
- 二、請依補助金額配合修正經費概算表，貴校自籌款不低於20%。
- 三、修正計畫書須完成用印並請於本年2月21日(五)前送達本院，以利核撥經費。
- 四、檢附「國立故宮博物院博物館人才培育補(捐)助作業要點」及委員審查意見各乙份。

正本：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(陳智賢 老師)

副本：本院南院處

2020/02/14
08:12:46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裝



訂



線